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自願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二十一日及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山東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山東山水**」)。

本公司留意到兩份分別題為「澄清公告」(「**聲稱澄清公告**」)及「關於公司依法經營、班子依法履職的通知」(「**聲稱通知**」)的通告，該等載有不實資料的通告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在山東山水網頁被非法發佈。

聲稱澄清公告聲稱(其中包括)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為違法及虛假。聲稱通知否定(其中包括)山東山水新董事會及其委任的高級管理層的地位，並促請僱員及各附屬公司按照山東山水原管理層行事。

本公司謹此澄清，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為真實和準確。此外，本公司已合法更改其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即中國山水水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先鋒水泥(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先鋒**」)(山東山水的唯一股東)及山東山水)董事會的組成。誠如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所述，山東山水的印鑑、印章和賬簿已遭山東山水的前董事非法扣留，因此股東變更的申請未能於現階段完成。故此，本公司須表明山東山水不按照中國先鋒管理層行事屬不當及非法。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項作進一步公告。

代表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留法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李留法、李和平、廖耀強(其替任董事為閻正為)、華國威及張家華；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清海；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文琪、張鈺明及羅沛昌。